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刊發。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最新的財務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該期間」）之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純利與2016年同期比較，預期增長約60%。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改善。

本公告僅基於尚未作實的本公司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而載於本公告的資料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董事局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之公告，該公告預期於2017年11月29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17年1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余俊樂先生及李蕙嫻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智恒先生、林右烽先生及胡偉亮先生。